

日期：  
便簽 單位：研究發展處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學術發展組擬辦：

一、公告於電子公布欄、學校首頁最新消息及本處訊息公  
告。

二、文存。

會辦單位：

第二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行政 辦事員 盧錦惠	0929 1113	
教授 兼組長 蔣恩沛	0929 1416	
教授兼 研究發展長 宋振銘	0929 1419	代為決行 教授兼 研究發展長 宋振銘

裝

訂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051 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陳昱翰  
電話：02-7736-6236  
電子信箱：allister2014@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28日  
發文字號：臺教師(一)字第11001311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轉知文化部辦理111年度「補助文化團體及個人從事文化交流活動處理要點—臺灣與拉丁美洲文化交流合作專案補助」即日起開放線上申請，請鼓勵各界團隊踴躍投件，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文化部（下稱該部）110年9月24日文交字第1103030666號函辦理。
- 二、為拓展我國與拉丁美洲國家的雙向藝文交流，深化對彼此文化、歷史、社會發展之認識，該部自106年起推動臺灣與拉丁美洲文化交流合作補助計畫，迄已支持34項提案，協助臺灣團隊與拉丁美洲十餘國的藝文夥伴展開對話與合作。
- 三、111年度將透過旨揭合作專案持續推動，徵件作業自即日起至110年11月18日止，採線上申請，每案補助金額最高新臺幣350萬元，歡迎國內立案民間團體、法人、公私立大專校院及學術機構踴躍遞件。
- 四、補助要點、申請表件及詳細公告請至該部獎補助資訊網「獎補助條款」專區（<http://grants.moc.gov.tw>）查詢下載。



裝

訂

線

國立中興大學

第1頁，共2頁  
線上簽核文件列印 - 第2頁/共3頁



1100017106 110/09/28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部屬各社教機構

副本：

裝



訂

線